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21-09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暨 2020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暨 2020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1 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3 月 31 日在公司总部五楼多媒体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董事长全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董事陈伟先生、成利平女士、李启盛先生和独立董事凌志雄先生、胡君先生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周志方先生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公司总裁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1-12 号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061,399.71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88,684,982.70 元。由于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建议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1-13 号的公告。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决议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的具体事宜，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银行借款总额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预算，以及各银行对公司的现有授信规模，预计公司在 2021 年度内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21.50 亿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决议范围内办理银行借款的具体事宜，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暨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考虑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暨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审计报酬。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1-14 号的公告。

决定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1-15 号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拟新增与关联方湖

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向上述关联公司销售产品、商品和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0,33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1-16 号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4 点 00 分在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公司编号为临 2021-17 号的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